

貳、金融機構業務概述

民國 103 年底主要業務中，存款總餘額 41 兆 4,769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6.1%，其中總機構及國內分支機構存款較上年底增加 5.2%，各類金融機構均成長。放款總餘額 29 兆 2,200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6.2%，各類金融機構均成長。證券及投資總餘額 23 兆 5,050 億元，較上年底大幅增加 11.4%，除信用合作社、漁會信用部、票券金融公司及證券金融公司外，均較上年底增加。保證總餘額 1 兆 6,403 億元，較上年底減少 1.6%。承兌總餘額 701 億元，較上年減少 22.1%。

就經營績效分析，全體金融機構稅前淨利總額 5,072 億元，較上年增加 1,212 億元；各類金融機構中，以本國銀行稅前淨利 3,345 億元為最多，保險公司 1,290 億元次之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 257 億元再次之。就權益報酬率言，以外國銀行在台分行 26.7% 最高，產物保險公司 12.7% 次之，人壽保險公司 11.8% 再次之；與上年比較，除信用合作社及產物保險公司下降外，其餘各類金融機構均呈上升，其中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上升 4.7 個百分點為最多，漁會信用部及人壽保險公司上升 1.9 個百分點次之。